

# 天津市财政局

## 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专项 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根据《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161号）和《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经天津市人民政府同意，拟将部分天津市人民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进行调整，调整项目信息已经按照财政部规定进行汇总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区	债券名称	发行年度	原项目名称	拟调整项目	调整区	金额（万元）
合计							
1	滨海新区	2020年天津市政府社会事业专项债券（五期）-2020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一期）	2020	滨海新区肿瘤医院项目	津南区南部绿色生态屏障建设项目	津南	7752
2	滨海新区	2020年天津市政府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（八期）-2020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五十四期）	2020	滨海新区垃圾焚烧发电厂（二期）	天津市北辰区取缔工业园区生态恢复项目	北辰	7000

3	红桥	2020年天津市政府医疗卫生专项债券（四期） -2020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二十七期）	2020	天津市红桥区中医医院新建项目	天津市北辰区取缔工业园区生态恢复项目	北辰	5000
4	西青	2020年天津市政府社会事业专项债券（四期） -2020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期）	2020	杨柳青示范小城镇幼儿园（地块二）项目	天津市北辰区取缔工业园区生态恢复项目	北辰	2000
5	西青	2020年天津市政府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（三期）-2020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六期）	2020	天津南站科技商务区（一期）建设项目	中旺航空产业园生活配套开发建设一期项目	津南	20000

特此公告。

